## 車輛事件報告

意外日期	:		報告人姓名	<u> </u>		
地 盤	:		身份證號码	馬 :		
意 外 分 類	:	(撞擊/被撞擊)	意外時間	引 : <u>上</u> /	下午	分
肇 事 車 輛	:	(一部/多部)				
公司司機資料	:	姓名: 員工號碼:		聯絡電話	舌:	
	:	身分證號碼:			*(必需附上身分詞	證副本)
	:	肇事車牌:		*(,	必需附上駕駛執	照副本)
	:	地址:				
受 傷 部 位 及 情 况	:	有 / 沒有。 如有,請詳細說明:			*(必需附上部位	过相片)
對方司機資料 :						
		肇事車牌:	<i>71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</i>			
		地址:				
受傷部位及	:				*(必需附上部份	 泣相片)
情 況						
事 發 地 點				*(.)%5	<b>蔣附上街道及路</b> 牌	<b></b>
事 贸 地				(処情	#M工街道及路底 	
全		(中項/中戌/中)()(中)()			(少带的工品)	<u> </u>
其餘車輛情況						
六际 <del>中</del> 州月儿	•					
					*(必須詳	
報警	:	有 / 沒有 (如填 <b>*有*</b> , 報案編號:	)	署名稱:		
召喚救護車	:	有/沒有 (如填*有*,救護車車牌:		)		
送 院	:	(甲)司機: 無需送院 / 自行到醫院				
	:	(乙)司機: 無需送院 / 自行到醫院				
在場目擊者	:	有/沒有(如填 <b>*有*</b> 請目擊者填寫 <b>表格2(Fd</b>	orm:MS_REPO	PRT_02))	人數:	人
案 發 過 程	:	(必須詳述過程及原因,若不敷應用,請另紹	〔補充〕			

Form: MS\_REPORT\_03 2020 年 10 月 20 日

	•		
	•		
	•		
	•		
	•		
	•		
涉事司機簽署	:	駐場主管	/ 經 理
(双百人口列)	•		及日期):
報告人(簽署及日期)	:	行政及 (簽署 N	
報 告 人 (簽署及日期)	:		

## 發生交通意外後 \*須採取的行動

- 1) 確保自己身體及同行者安好並無受傷,傷勢嚴重應維持原地等待救援。
- 2) 在車箱內檢視四周環境如道路情況和車輛有否冒煙或著火,判斷車外是否較為安全才決定應否離開車箱。
- 3) 如因傷勢或周邊情況不許可下未能離開車箱,應於車箱内報警求助及清楚指明自身位置。
- 4) 如能離開車輛應馬上移至安全地方如路邊,防撞欄後,路躉上,安全島上等等,切勿停留於道路上等待救援或 與對方理論。
- 5) 確定安全後應報警,並通知寫字樓車隊管理部。
- 6) 不論意外損毀輕重,如有人受傷都必須報警,除非獲得在場警員指示,否則切勿移動車輛。
- 7) 記錄對方司機姓名,地址,電話,車輛號碼,駕駛執照號碼等資料。
- 8) 記錄事發時間,地點,附近燈柱號碼或可作座標編號/報案編號等等。
- 9) 記錄雙方車輛損壞程度,並盡可能以影相或繪圖記錄意外發生後所有涉及的車輛位置及情況。
- 10) 於意外發生後兩天內必須提交詳盡的書面"車輛事件報告"(檔案編號: MS\_REPORT\_03),並交予直屬經理簽署後, 交回 本公司-運輸部 作轉交有關保險公司跟進。

## 員工必須注意的重要事項

- 1) 未得本公司同意下,不可在任何地點 (包括:事發地點或警署) 落取口供,如果導致公司有任何損失,將保留 追究個別人士的法律責任之權利。
- 2) 未得本公司同意,不可向任何人承認事件的責任(**不可簽署任何文件,事件報告或責任承擔書**),如警察、對方車主、廢物轉運站、公証行等等;
- 3) 如收到任何有關交通意外的文件(不論在職或離職),包括但不限於傳票、告票或警署落取口供通知書等,請立即通知主管/經理,及將有關文件的副本交回公司運輸部處理,並不可自行前往警署錄取口供,如因遲交文件而導致公司有任何損失,將保留追究個別人士的法律責任之權利;
- 4) 未得本公司獲悉和同意下,必定不可私自出庭認罪和繳交罰款;

如有任何疑問,可致電運輸部查詢。(電話:2406-2881;傳真號碼:2406-2810)

Form: MS\_REPORT\_03 2020 年 10 月 20 日